

证券代码：430223

证券简称：亿童文教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武汉亿童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3年11月21日，武汉亿童文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回购用途及目的

本次回购股份主要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考虑，同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以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投资者利益。

三、 回购方式

本次回购方式为做市方式回购。

如回购期间涉及股票交易方式变更，将及时调整回购方式并按相关规定履行后续义务。

四、 回购价格、定价原则及合理性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3.95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60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存在交易均价，交易均价为2.02元，拟回购价格上限不低于上述价格，不高于上述价格的200%。

本次回购价格合理性的分析如下：

1、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情况

公司股票目前为做市交易，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60个交易日成交量合计5,418,998股，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为8.89%，交易均价为2.02元/股。

2、公司每股净资产价格

截止2023年6月30日，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5.36元。

3、前期股票发行价格

公司自挂牌至今，仅实施一次定向发行股票。公司于2015年10月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5年10月23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股票发行新增股份于2016年3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定向发行股票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32.00元（除权除息价格19.83元）。股票发行距今已超过六年，所处证券市场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因此，前期股票发行价格不具有参考意义。

4、同行业可比或可参照公司价格

公司主营业务为幼儿园提供图书材料、玩教具装备及相关培训服务，属于学前教育装备行业。可比同行业公司的情况如下：

可比挂牌公司	2023年6月30日收盘价（元/股）	2023年半年度每股收益（元/股）	2023年6月30日每股净资产（元/股）	2023年6月30日市净率（倍）	2023年半年度市盈率（倍）
朗朗教育	1.48	-0.18	1.99	0.74	不适用
爱立方	1.81	0.05	2.68	0.68	36.20
平均值				0.71	/

按本次回购价格上限3.95元/股计算，本次回购价格对应的2023年6月30日的市净率为0.74；本次回购价格对应的2023年半年度的市盈率为56.43。公司本次回购价格上限对应的市净率高于可比挂牌公司平均市净率，市盈率高于可比挂牌公司爱立方的水平，符合市场估值以及公司实际情况。上述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与公司主营业务类似，但营

收、资产、利润规模相对差异较大，市净率、市盈率参考意义有限。

综上所述，综合考虑到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以及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末每股净资产等因素，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 3.95 元/股，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60 个交易日交易均价 2.02 元的 200%，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价格合理，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回购价格。

调整公式为： $P = (P_0 - V * Q/Q_0) / (1+n)$

其中：P₀ 为调整前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V为每股的派息额；Q为扣除已回购股份数的公司股份总额；Q₀为回购前公司原股份总额；n为每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P为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

五、 拟回购数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450 万股，不超过 90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3.24%-6.47%，根据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3,555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实际情况为准。

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回购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剩余应回购股份数量。

六、 回购实施期限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如果触发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或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东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二) 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实施回购：

1. 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披露前10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 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 如回购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回购实施预告，公告拟实施回购的时间区间，提示投资者关注回购机会。

(四) 回购实施期限内，公司将加强对回购交易指令的管理，做好保密工作，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合理发出回购交易指令，坚决避免发生“约定交易”、“变相定向回购”等违规情形。

七、 预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及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根据拟回购股份数量区间及用途，如本次回购达到数量上限，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为：

类别	回购实施前		回购完成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78,032,983	56.14%	78,032,983	56.14%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不含回购专户股份）	60,967,017	43.86%	51,967,017	37.39%
3. 回购专户股份	0	0%	9,000,000	6.47%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0	0%	0	0%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0	0%	9,000,000	6.47%
总计	139,000,000	100%	139,000,000	100%

如按本次回购数量下限计算，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为：

类别	回购实施前		回购完成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78,032,983	56.14%	78,032,983	56.14%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不含回购专户股份）	60,967,017	43.86%	56,467,017	40.62%
3. 回购专户股份	0	0%	4,500,000	3.24%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0	0%	0	0%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0	0%	4,500,000	3.24%
总计	139,000,000	100%	139,000,000	100%

注：上述回购实施前所持股份情况以 2023/6/30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数据为准。

八、 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

公司本次拟通过做市转让方式，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票单价拟不高于 3.95 元/股（含 3.95 元），拟回购数量不超过 900 万股，不低于 450 万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3,555 万元。

根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 1-6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为 203,668,585.52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204,035.20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6,393,813.61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70,294,866.05 元，应收账款余额为 39,597,221.85 元（其中，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38,098,189.85 元)，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422,443,459.55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94,877,409.36 元，盈余公积余额为 90,795,091.71 元。根据上述财务数据，公司盈利状况良好，能提供稳定现金流，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825,382,694.63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4,905,960.62 元，流动资产为 385,449,598.45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5.36 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4.86 倍，资产负债率为 9.75%，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偿债能力较好。因此，本次回购不会影响到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

综上，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稳定，不会因本次回购对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回购方案符合《回购细则》相关规定。

九、 回购股份的后续处理

回购股份实施完毕，公司将在披露回购结果公告后及时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回购股份注销申请以及中国结算出具的回购专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回购股份注销申请经全国股转公司审查无异议后，公司将按照中国结算有关规定及时办理股份注销手续。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及时披露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 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方案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通知情况将按相关规定予以披露。

十一、 公司最近 12 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情形的说明

公司最近 12 个月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情形。

十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12 个月内是否存在因交易违规受到全国股转公司限制证券账户交易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因内幕交易或操纵市场受到中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情形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因交易违规受到全国股转公司限制证券账户交易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因内幕交易或操纵市场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情形。

十三、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了顺利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股份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宜：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 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4.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5. 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公司章程》修改及注册资本变更事宜、履行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的备案手续；

6.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十四、 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回购股份存在以下不确定风险：

1. 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的风险；

2. 公司股票交易活跃度不足、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3. 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根据相关规定

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4. 由于回购区间较长，敬请市场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发布的各类公告，了解相关事项及风险；

回购期间内如公司发生上述事项，公司将及时披露并说明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并依法履行相关审议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五、 备查文件

《武汉亿童文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武汉亿童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1日